

格式 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限高架）¹，生产厂为（西安纵横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²，厂址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21 号 1 幢 11209-152 室）。（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智能限高架）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智能限高架）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警用岗亭），生产厂为（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警用岗亭）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警用岗亭）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警用岗亭）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岗亭外墙板、内饰板及保温安装）¹，生产厂为（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²，厂址为（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岗亭外墙板、内饰板及保温安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岗亭外墙板、内饰板及保温安装）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岗亭外墙板、内饰板及保温安装）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岗亭电路预埋及灯具插座安装），生产厂为（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岗亭电路预埋及灯具插座安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岗亭电路预埋及灯具插座安装）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岗亭电路预埋及灯具插座安装）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岗亭防滑地板铺设）¹，生产厂为（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²，厂址为（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岗亭防滑地板铺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岗亭防滑地板铺设）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岗亭防滑地板铺设）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6. （办公桌），生产厂为（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办公桌）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



例)。 (办公桌)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办公桌)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办公椅)¹, 生产厂为 (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², 厂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 (办公椅)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 (办公椅) 的 (关键组件)⁴ 在中国境内生产。 (办公椅) 的 (关键工序)⁵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防晒膜), 生产厂为 (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 厂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 (防晒膜)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防晒膜)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防晒膜)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更衣柜)¹, 生产厂为 (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², 厂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 (更衣柜)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 (更衣柜) 的 (关键组件)⁴ 在中国境内生产。 (更衣柜) 的 (关键工序)⁵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遮阳棚), 生产厂为 (陕西钧天梦实业有限公司), 厂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泉街办椿树村椿北组)。 (遮阳棚)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遮阳棚)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遮阳棚)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 (单位)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 (单位) 名称 (盖章): 陕西唐筑鼎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6 月 29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 “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 “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 “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下同。
6. 不属于本国产品可不提供。
7. 享受政策优惠的成交供应商的声明函会在政府采购平台随采购结果一同公示。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成本占比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计算公式为: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全部产品成本之和 $\geq$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陕西唐筑鼎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29日

